

证券代码：301529

证券简称：福赛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2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履行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董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及中期分红安排，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同意将本次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及中期分红安排，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

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24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234,925,264.19 元，2024 年 5 月派发现金股利合计 25,451,163 元，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38,829,123.30 元，按实现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3,882,912.33 元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334,420,312.16 元，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20,009,733.54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持续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4,837,210 股扣除回购证券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的股份余额 1,430,775 股后的 83,406,435 股为基数，向可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5,021,930.5 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如在本公告披露日至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实施前，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利润分配预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回购专户股份不参与分配），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情况为准。

3、2024 年度，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835,395 股，使用资金总额为 26,036,542.65 元（不含交易费用）。

综上，公司 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 51,058,473.15 元，占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2.29%。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4 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公司不触

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5,021,930.50	25,451,163.00	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7,651,513.52	84,147,426.55	90,767,171.76
研发投入（元）	61,177,485.53	58,113,028.35	39,829,290.43
营业收入（元）	1,332,000,528.72	950,243,055.75	693,315,651.64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20,009,733.5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34,420,312.1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0,473,093.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90,855,370.6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0,473,093.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159,119,804.3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5.35%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否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公司 2024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4 年、2023 年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其他非流动资产（预付工程设备款等项目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比例分别占当年度总资产的比例为 8.99%、23.91%，均未达到公司总资产的 50%以上。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和合理性。

四、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

为了提高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缩短投资者获取股息红利的等待时间，提升投资者获得感，公司董事会提出 2025 年中期分红安排：

1. 中期现金分红条件

(1) 公司在当期盈利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 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2. 中期现金分红上限

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的分红总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 实施程序

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并实施。

五、相关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及中期分红安排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及中期分红安排需经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